

证券代码：872341 证券简称：同泽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1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9月9日以电话或信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余志山
- 会议列席人员：信息披露事务责任人列席了会议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 审议通过《关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西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西监管局关于对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提交整改报告，提请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1日